

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食堂管理托管服务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

(招标编号：HJZX2024012)

项目所在地区：河南省, 三门峡市, 卢氏县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食堂管理托管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，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17000 元/月，招标人为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：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食堂管理托管服务项目；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；

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，本次招标为其中的：

(001)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食堂管理托管服务项目；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 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食堂管理托管服务项目)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：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；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：从 2024 年 08 月 14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4 年 08 月 16 日 18 时 00 分

获取方式：现场获取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：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

递交方式：河南省华建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卢氏办公室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 时 00 分

开标地点：河南省华建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卢氏办公室

七、其他

河南省华建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受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的委托，对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食堂管理托管服务项目进行竞争性谈判，现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。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编号：HJZX2024012；

- 2、项目名称：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食堂管理托管服务项目；
- 3、采购方式：竞争性谈判；
- 4、服务内容：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食堂管理托管服务项目；详见第三章采购需求；
- 5、招标范围：竞争性谈判文件所包含的全部内容；
- 6、预算金额：17000.00 元/月；
- 7、服务周期：1 学年（约 9 个月，具体以实际天数为准）；
- 8、资金来源：自筹资金；
- 9、质量标准：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规范和标准；
- 10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。
- 11、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：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 号）规定，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,同时供应商须提供《中小企业声明函》。

二、申请人的资格要求：

- 1、供应商须具有有效营业执照，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人员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- 2、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健康证；
- 3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无行贿犯罪记录、商业贿赂、不正当竞争行为、骗取中标、严重违约及重大项目质量等问题；
- 4、供应商自行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书；
- 5、根据《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16〕125 号）和豫财购【2016】15 号的规定，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、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，拒绝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；【查询渠道：“信用中国”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、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的网页查询截图；查询日期需在本项目发布公告后有效；
- 6、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三、投标报名及谈判文件的获取方式

- 1、时间：2024 年 08 月 14 日至 2024 年 08 月 16 日，每天上午 8:00 至 12:00，下午 15:00 至 18:00（北京时间，法定节假日除外）
- 2、地点：河南省华建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卢氏办公室
- 3、报名时需携带资料：营业执照复印件、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及健康证、委托人参加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。以上资料加盖单位公章的复印件一套，复印件每页均须加盖单位

公章，必须是清晰、完整的，相关证件的变更、延期等材料一并复印盖章，资料不完整不清晰的不予接纳，报名时需提供原件。

4、售价：300 元/份

四、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和地点

1、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开标时间：2024 年 08 月 19 日 10 点 00 分（北京时间）

2、地点：河南省华建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卢氏办公室

3、供应商应在开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，之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，本项目报名资料不接受邮寄，须现场报名；

五、其他事项：

1、代理机构对报名资料的审验并不作为供应商资格条件的最终认定，供应商应对资料的真实性、合格性负责；开标后，将由谈判小组对供应商资格证明材料进行资格审核，不符合项目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将被否决。

2、采购人不组织投标供应商踏勘现场。

3、供应商递交的投标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。

六、公告期限

本次谈判公告在《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、《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》上发布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卢氏县五里川镇靖华小学

地 址：卢氏县五里川镇河南村

联 系 人：崔庆康

电 话：13639897405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河南省华建咨询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绿地滨湖国际城 3 区 2 号楼 510 室

联 系 人：龚佳莹

电 话：18739829026

电子邮件： 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_____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 _____（盖章）